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0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 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11月20日、2018年12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并于2019年1月10日披露了《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应当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回购股份实施过程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自实施回购股份之日起至本公告日未满五个交易日（2019年1月10日至11日、2019年1月14日、2019年1月16日），回购股份期间最大回购股份的数量为384.47万股，未达到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10,845.28万股的25%。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258.1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最高成交价为2.9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7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36,133,196.14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7日